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公募基金调整开放时间的公告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对旗下相关公募基金的开放时间进行调整。

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均恢复交易的，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进行调整；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熔断至收盘的，不同类型基金开放时间将依据基金的情况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一、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理财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不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其他债券型基金的开放时间不受指数熔断的影响，基金开放时间不进行调整。

具体包括：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对于定期开放型基金，若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发生指数熔断或者只有一个开放日且发生指数熔断时，为保护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可将开放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具体以本公司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

具体包括：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股票型基金（不含 ETF）、混合型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债券型基金和其他基金将对开放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包括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1	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2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
3	民生加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4	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5	民生加银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6	民生加银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7	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8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
9	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0	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1	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
12	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3	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4	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15	民生加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6	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7	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8	民生加银新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截至到当日最后一次指数熔断发生时止，即对当日交易所提前停止交易时至 15:00 间提交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申请，将无法按照当日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申请进行处理。对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将按照孰早原则执行。投资者在销售机构的业务申请时间，以销售机构发送至本公司的申请数据中记录的时间为准；投资者的账户类、认购、转托管、冻结解冻等不受基金净值影响的业务，将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

我司将在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四、重要提示

1、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我司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如果届时发布的公告涉及具体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时间处理方式与本公告上述处理方式不一致的，以届时公告的为准。

2、当发生指数熔断时，本基金管理人可能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投资人在相关证券交易所提前停止交易时至 15:00 间提交的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申请存在被确认失败的风险。

3、在发生指数熔断后，对于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登记结算公司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处理规则以中国登记结算公司为准。

4、若未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指数熔断规则发生变化、未来出现新的监管要求或行业自律规则及其他特殊情况，我司将视情况对前述

开放时间调整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如投资者对本公告内容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